

证券代码：839886

证券简称：ST 汇美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深圳市汇美影像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12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的需要，公司综合考虑自身所处发展阶段的内外部因素，为提高决策和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实现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最大化，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拟主动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将在审议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终止挂牌后，公司将结合行业市场环境，持续加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和专业技术水平，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积极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发展，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的终止挂牌条件满足时提出股票终止挂牌申请；

2. 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管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 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进行沟通和磋商；

4. 办理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股份退出登记事宜；

5. 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事宜。

以上授权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终止挂牌完成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性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参加股东大会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对于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所持股票，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以下合称“回购方”）对异议股东采取回购其股份的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性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做出修改，拟修订的部分条款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2-05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深圳市汇美影像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性措施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汇美影像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汇美影像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